

新译文  
流行

情 感

[美] 罗拉·雷欧娜 著  
乔麦 译

Fever Dreams

高  
命  
雌  
雄



上海译文出版社

译文  
新流行

情 感

0112090

I712-45  
26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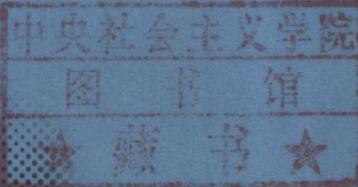
Fever Dreams



\*201120900\*

[美] 罗拉·雷欧娜 著  
乔麦 译

# 命懸一線



上海译文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亡命雌雄 / (美) 雷欧娜 (Leone, L.) 著; 乔麦译。  
上海: 上海译文出版社, 2004.1  
(译文新流行·情感)  
书名原文: Fever Dreams  
ISBN 7-5327-3161-8

I. 亡... II. ①雷... ②乔... III. 长篇小说 - 美国-现代 IV. 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3) 第 047841 号

Laura Leone  
**FEVER DREAMS**

Copyright © 1997 by Laura Leone Chinese  
(simplified characters) edition arranged with Laura  
Leone through Bardon Chinese Media Agency  
2003 Shanghai Translation Publishing House

ALL RIGHTS RESERVED

本书全部内容版权为本社独家所有,  
非经事先同意不得作任何形式的转载、连载或复制

图字: 09-2001-455 号  
亡 命 雌 雄  
(美) 罗拉·雷欧娜 著  
乔 麦 译

上海世纪出版集团  
译文出版社出版、发行  
上海福建中路 193 号  
易文网: [www.ewen.cc](http://www.ewen.cc)  
全国新华书店经 销  
苏州市吴中区文化印刷厂印刷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1.875 插页 2 字数 190,000  
2004 年 1 月第 1 版 2004 年 1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0.001-7.000 册  
ISBN7-5327-3161-8/I · 1850  
定价: 20.00 元

本书如有缺页、错页或坏损等严重质量问题, 请向承印厂联系调换



太阳落山之后，蒙特多拉市依然热浪滚滚，令人窒息。幽暗的酒吧里没有空调，头顶上古老的电风扇懒洋洋地转着，每转一圈都发出吱嘎的响声，将潮湿的热气挥向屋子的每个角落，似乎要让每个人都享受到同等程度的难当湿热。屋里的苍蝇似乎也热昏了头，发出一种怪异的类似南美民间音乐节律的嗡嗡声，直朝墙壁上撞去，然后跌落在地板上。

曼德琳·柏灵顿闷闷不乐地坐在酒吧里，啜着温热的朗姆酒兑可乐。她现在最想要的是洗个凉爽的澡，有张结实的床和干净的床单，另加一杯柠檬矿泉水。然而她无奈地承认，这一切远在几千英里之外的纽约曼哈顿她的寓所里。眼下她还要在蒙特多拉再熬一夜。

在蒙特多拉这个贫穷的南美国家，只有嘈杂的首府



蒙特多拉市才算得上是真正的城市<sup>①</sup>。这里不是什么旅游胜地,整个城市只有两三家大旅馆。提格雷饭店算是最好的一家,也是最安全的一家,不过也有将近二十年没装修过了。如果旅客不在乎脱线的毛巾、凹陷的床垫、剥落的墙面、吱嘎的吊扇、难以下咽的食物和漫不经心的服务,感觉也就不那么坏了。

但是曼德琳在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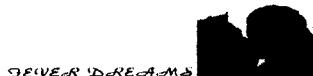
她又喝了一口,闭上眼睛,竭力挥去越来越沮丧的情绪。真是恼人的一天。在乱糟糟的机场里等待十二小时之后,本该早上就起飞的航班,最终被取消了。没有任何解释,这个消息已经够让人失望的了,然而还有更甚之的。她去领回行李的时候才知道,行李已经错发在另一个航班上,现在没人知道到哪儿了。

就这样,她坐在这个酒吧里,要在蒙特多拉再熬一夜。她没有换洗衣服,也无处可买。由于宵禁,她搭出租车回到城里时,所有商店都关门了。算了吧,她想,可以在房间浴室的水槽里把衣服洗干净。

她叹了口气,决定还是结束在提格雷酒吧的逗留,起来走过酒店中庭,到收银台去,订个房间过了这一夜。昨天夜里与她共处一室的那只硕大无朋的蟑螂也许还在那儿,要再次与她共度良宵。她无奈地皱皱眉头,喝下最后一口饮料。一向喝酒有节制的她,接着又要了一杯。为

---

<sup>①</sup> 蒙特多拉和蒙特多拉市是作者虚构的南美洲某国家及其首府。



了能面对柜台里呆着一张脸的服务员,以及浴室里龙头流出来的发黄的水,她要再来点酒麻醉一下自己。

“请加双份的朗姆酒,”她对酒吧侍应生说。

“啊,你喜欢酒劲大的?”圆胖胖的侍应生笑着问。

“是的,我要把蚊子都灌醉,”她一本正经地说。

侍应生没听懂她的话。

这个星期很不顺利。曼德琳知道,尽管自己不想再踏上这个国家半步,要把事情办妥,可能还得到蒙特多拉来一次。她的祖父五十年前在这个国家买下了一大块种植园,命名为柏灵顿农业园。这是项收益颇丰的投资,整年的生长期和肥沃的土壤为柏灵顿食品公司源源不绝地输送土豆、甘蔗和其他农产品。

然而这些年来,蒙特多拉的社会、经济和政治情况发生了很大的变化,政局动荡,七年里经历了三次政变,现在掌控军政府的是胡安·德·拉·维拉克鲁兹总统。此外,由于农业园的当地代理人管理不善,产量也只有从前的一半了。曼德琳几年前就一再向父亲萨克雷·梅皮斯·柏灵顿建议,卖掉这片种植园。她不仅担心种植园会被军政府没收,更认为柏灵顿企业集团应该支持美国本土的农业发展,而不是在一个遥远的南美国家进行开发。

父亲最终听从了她的意见。征得他的同意,她到蒙特多拉来视察这个种植园及其管理,准备拿到国际市场上出售。



这个星期充满了挫折、孤独和失望。她多么希望回国的航班没有被取消，更由衷地希望明天能走得成。想起那个机场，号称是蒙特多拉的国际航空中心，看上去像是个破败不堪的农村集市。

“再来一杯，小姐？”侍应生发现她喝完了，问道。

她不该再喝了，以前从来没有在一晚上喝过三杯。但除此之外，她还能做什么？去登记一间房，面对四壁发呆？阅读从家里带来的已经看过的两本书？还是检阅那份她迫切想要出卖柏灵顿农业园的文件？

“好的，再来一杯，”她说。

她感觉到身上的丝质套装贴到脊背上，眉间渗出汗珠，于是掏出绣了自己姓名首字母的手帕，轻轻擦拭发烫的脸。浑身在流汗，真令她吃惊，她从不流汗，这是姐姐和妹妹不喜欢她的众多理由之一。

是的，她知道她们爱她，但是她身上有很多她们不喜欢的东西。实际上她心里明白，认识她的人也都不喜欢这些。他们总是开她的玩笑，她的普林斯顿高学位、她掌握家族企业的各个业务领域、她对个人仪表的过分苛求、她的各方面才能，都成了取笑的靶子，有点儿刻毒，让她不舒服。她越是证明自己的能力，越得不到众人的喜爱。

孤独地坐在这个破旧的异国酒吧，在地球的另一端，她有那么大的家庭，有良好的社会地位，广泛的个人交往，她不得不承认，现在没有一个人可以让她从遥远的此地打去电话，倾述内心的苦恼，哪怕只是述说一下此刻的



孤独和沮丧心情。她与别人总是有距离感。

她年届三十，健康富有，社会交往广泛，事业有成。不过，在她喝下又一口味淡的可乐加廉价朗姆酒的当儿，感受到……些许空虚。

什么令她有这样的感觉？肯定是闷热的天气。她不该再这么伤感下去了，谢天谢地，没有熟人看见她现在这副形象——汗水淋漓，神情古怪，沉湎于自哀自怜。她永远不允许旁人看见她的这一面，她也不允许自己有这样颓丧的感觉。幸好侍应生看来没有留意她，提格雷酒吧里的另外三个客人正在一个角落里聚精会神地玩牌。

是的，她是一个克制力强、从来不向困境低头的女人。吧台后面的墙上镶了一块镜子，镜面模糊，还有裂痕。她抬头朝镜子里望去，目光坚定地看着自己的眼睛，命令自己恢复力量和信心，就像平常一样。

这时她看见有个男人也在注视着自己。

兰森完成在总统府的最后一天工作后感觉十分郁闷，与自己往常的性情截然不同。二十分钟前，他打发走司机，独自漫步在蒙特多拉市黑暗泥泞、肮脏不堪的街道上，想要清醒一下头脑。尽管天黑以后街道上潜伏着危险，兰森还是觉得比坐司机米格的车更安全。

这次的工作实在令人厌烦。兰森为马里诺国际安全公司工作很愉快，也很乐意接受公司指派，到这个国家为维拉克鲁兹总统的保安措施进行评估和完善。他尽到了



自己的职责,但是会毫不留恋地与这个战祸连连,使人厌恶的国家和好战成性、自私狂妄的统治者说再见。

任务终于完成了。今天他结束了对新安全措施的考核,本月底他将提交书面报告。维拉克鲁兹总统邀请他今晚住到总统府,他拒绝了,宁愿在简陋的旅馆房间里一个人安安静静地过。在那个豪华的总统府里,就算在睡梦中,每个人也都在算计别人。

好了,一切结束了。明天早晨,总统的私人轿车将把他接到军用机场,总统专机会把他送回美国。

他一刻都等不下去,想打发掉这难熬的时光。忍受了这段时间与维拉克鲁兹总统和他的狐群狗党打交道之后,他想要体面的伙伴。在蒙特多拉的压抑生活结束之际,他想好好放松一下。自从离开中情局后,除了参加婚礼和丧礼,他很少打领带。今晚的饯别晚宴他不得不又穿戴整齐。现在他想脱去这些堂皇的衣服,让自己轻松起来。过去一个多月,他为这个贪婪的独裁者巩固权力地位和生活方式而如此努力地工作,他也希望有人能够抹去自己内心的罪恶感。尽管兰森时时受到道德的责问,他在里的工作是无可挑剔的,由此,他想要一点奖赏。

他推开提格雷酒吧的门,看见他的奖赏正坐在吧台前。

她十分漂亮,甚至有些美艳逼人。不过兰森从来都不是那么容易被美丽吓退的,所以他盯着她,大步走上



前去。

她蓬松的金发在燠热的天气中开始显得有些坍塌，她用蕾丝手帕擦去脸颊和前额的汗水，鬈曲的发梢黏在脖颈和肩头。她那双蓝色的大眼睛放出深邃高贵的光芒，长长的睫毛略向上翘。她肤如凝脂，光洁饱满，身着深紫色丝质高领无袖衫，薄如蝉翼，露出双肩和修长的胳膊。项链和与之相配的耳环样式简练，脚上的鞋子看去价格不菲。

他不明白像她这样一个女子怎么会逗留在这种地方。她匀称精致的身材和优雅的举止使他相信，她来自上层社会。那么她独自坐在提格雷酒吧有何贵干？显然她不是妓女。大使馆的女性不会在宵禁后出来，和平部队的工作人员又不会如此装扮。据他所知，几乎没有外国人在蒙特多拉市进行商务活动了。上次政变后，他们全都撤离了这个国家。

如果她是一位旅行者，看上去却又郁郁寡欢。他很少见过如此郁郁寡欢的人，她心里在想什么？

她注视镜子的双眼有一股冷冷的火焰，是如此绚丽，不论她是谁，不论她在这儿做什么，兰森情愿相信她是天使派来的，为他而来，让他放松，给他奖赏。

他们的视线在镜子里相遇，他缓缓地微笑起来。不，这个女人不是天使派来的，她的目光中充满挑战，她是洞悉兰森内心的人派来的，的确如此。他喜欢挑战，太容易上手的东西让人觉得索然无味。



酒吧里如地狱般燠热，他松开领带，解开几粒纽扣，坐到吧台前。

曼德琳瞥了这个男人一眼，他竟然那么放肆地打量她，问都没问一声就坐在她旁边。

“嗨，”他轻松地招呼。

“晚上好。”她与他对视了一会儿，让他明白她既不害羞也不慌张，但是毫无兴趣和他交谈。然后，她转过身，从侍应生手里接过又一杯朗姆兑可乐。

“算我的，”他在侍应生计费时说。

她说：“不用，谢谢，我……”

“那你请我啰？”

曼德琳皱眉，“可……”

“多谢！伙计，这位女士请客，给我来一杯啤酒。”

曼德琳看着这个陌生的家伙，有点恼怒，“对不起，我可没……”

“你是美国人，是吗？”

“是的，不过……”

“我也是。”

“看得出来，但是……”

“你住在提格雷饭店？”

她瞪着他，毫不留情地说：“你的伎俩很拙劣。”

“我知道，我一般都要靠长相和性。”

令曼德琳奇怪的是，自己居然笑了，肯定是因为



多了。

他咧嘴一笑，性感十足。“好多了。”

“什么好多了？”她为什么还要和这个男人搭腔？

“你的脸色好多了，我刚进来时，看你的表情，好像准备从桥上跳下去。”

“我没有。”

“你的表情就像在这个破烂的城市里，在这个凄凉的夜晚，你独自一人无精打采地受煎熬。”

“好的……”她为他付了酒钱，突然之间因为有了个伴心情好起来。与别人聊聊，甚至是这么个无礼的陌生男子，看来都会比一个人闷着心情好一些。

他举起杯。“为美好的白天和浪漫的夜晚干杯，最近这两样都很短缺啊。”

“干杯，”她碰了一下杯，心想这个男人的浪漫夜晚会是怎样的呢，也许是一张水床、成人碟片再加上午夜女郎。

“最近有过浪漫的夜晚吗？”他问，绿得沁人心脾的眼睛闪亮着。

“没有。”

“你的口音很动听，像是家里的乖乖女。”

“我可不是，”她的脑海里立刻浮现出那种身着盛装，只会颌首微笑的女孩，她永远不会成为那样的女子，永远不想。

“啊，原来是个职业女性。”



“正是。”

“干哪一行的?”

“这不用您操心。”

他毫不在意的耸耸肩。“好的,不谈这些,今天我也正好不想谈工作上的事。”

“不谈工作,”她顺口应道,惊异于自己的随意,她可从不这么容易随声附和。也许是天气太热的缘故,也许是这个男人的缘故。她怎么这么容易就接受了坐在身边的这个男子,和他在一起让人舒适,真是太奇怪,太好玩了。她以前对此类故事曾有耳闻,人们会因为陌生,没有了过往生活的束缚,解除了内心的戒备,向邂逅的人吐露心曲。也许是这个原因。

天哪,太热了。她从未经历如此酷热。老天似乎在考验她的理智和知觉。她可以感觉到这个陌生男子身上的热力,闻到他身上散发出的麝香味,还能听见他轻微的呼吸声。

尽管他不是那种她愿意与之约会的人,但他的确相貌英俊,六英尺高的身材修长而不纤弱,肌肉发达而不臃肿,像个运动员。头发浓密,色泽淡褐。前额的一缕垂下来,在喝啤酒这当儿,他不时捋向脑后。

他的睫毛是黑色的,绿色的眼睛神采奕奕,活力四射。他的嘴唇丰厚饱满,每次一笑,刚毅的面庞上就会露出两个让人心跳停止的酒窝。那略微有些弯曲的鼻梁和额头上一道浅浅的疤痕,除了为他增添了不少粗野之气,



还给人一种桀骜不驯的感觉。

他的衣装很平常，严格地说，曼德琳可以称之为便宜货：咔叽布的裤子，旧皮带，磨损的皮鞋，成衣衬衫。那条酒红色底的佩斯利涡旋花纹领带显然是哪个女人送给他的。

“领带是个女人送的，”她脱口说道。

他的眉头露出惊讶，“是的，你怎么晓得的？”

“我敢打赌这是你仅有的一条领带，不算上你参加葬礼和婚礼用的黑领带。”

他笑了，饶有兴趣地看着她，“你翻过我的衣柜？”

“男人就那么简单。”

“真的吗？那你说我的内裤是什么式样的？”

“我不是内衣专家。”

“只是领带专家？”

“领带和你不搭配，与衬衣不协调，如果你有其他领带，就不会用这条。”她猛然意识到自己说得太多。“对不起，这样说太不礼貌了，”她蹙起眉头，“我从不这样失礼的。”

“永远不要说‘从不’。”

“是的，我从不失礼，”她向他眨了眨眼说，“我刚才很失礼，是不是？”

“天气太热的缘故，”他温和地安慰说。

她推开杯子，说：“我想是喝多了。”

他解下领带，揣进口袋，说：“说实话，我讨厌这



东西。”

“那女人是谁？”这个问题与她无关，本不该问，然而她想知道。

“送我领带的？”他耸耸肩，“反正是个女的。”

“她投入的感情比你多，”曼德琳揣测着说。这是她一直都明白的一件事，但通常不会说出口，现在说出来，这种自由的感觉真是奇妙。

他望了一下她的杯子说：“你是通过观察茶叶还是其他办法来推测？”

她耸耸肩说：“这种事不难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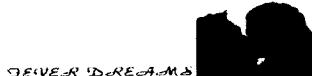
他是女人喜欢的那种类型。当然是别的女人，她不算在内。曼德琳讲究品位，这个陌生男子缺少的就是格调和品位。他肩头的肌肉在棉质衬衣下若隐若现，裤子紧紧裹着他的窄臀和健壮的大腿。他像一只发情的猫朝吧台大步走来，毫无顾忌注视着她的双眸有一种难以抗拒的性感，也不乏幽默和好奇，好像弱水三千皆不足珍惜，你就是他的深情所归。

“女人喜欢这样的眷顾，”她呢喃自语，下意识端起杯子又喝了一口，尔后记起自己已经决定不再喝的。

“什么眷顾？”他问，将脸撑在拳头上。

他的双手修长、有力，和他的脸膛、手臂一样，是古铜色的。她注意到他的手腕上也有一道疤痕。

“你要么是个运气好的士兵，要么是个笨手笨脚的士兵，”她说。



“什么？”

她指指那疤痕。他还是没有会意，然而他轻松的反应，他对她此前言语不当的毫不在意，解除了她内心的顾忌，她伸出手轻触他手上的疤。

“哦，伤疤，”他粗哑着喉咙说。

“还有这一块，”她又碰碰他的头。他看着她的手在疤痕上滑过，凝神不动。“还有你的鼻子……”她的手顺着鼻梁而下，说，“有一点弯曲。”她感觉到自己声音有些刺耳。她的心头突然升腾起欲望，想用手指触摸那饱满的嘴唇。但嘴唇上却无疤痕，她缩回了手。

他朝她身边挪了挪，说：“是的，我的鼻梁断过几次。”

“怎么回事？”

“和人打斗。”

“你脾气肯定不小。”

他笑了，笑得如此迷人，她呼吸为之一停。

“瞎说，我像猫咪一样驯服。”

“你跟我调情？”她又一次脱口而出，自己也有些惊讶。

“不是你，就是那边三个男人，只怕他们不管我系什么领带，”他戏谑的目光中有一种机敏，“你不喜欢调情？”

“我……不太习惯，可以这么说吧。”

“可以这么说，不过，如果不习惯男人的调情，你就要住到守卫森严的城堡里去。”

“守卫森严的城堡？”她若有所思，又啜了一口朗姆可



SEVER DAREK AND

乐。“守卫森严的城堡,”她回味着。

“你结婚了吗?”他平静地问。

她眼睛眨了眨,说:“没有。”不必守卫森严。她就是城堡。

“哦,太好了。”

“什么,如果说已婚,你会站起来走开?”

“不是的,随便问问,但是如果你已经结婚的话,我就不会……”

“不会怎样?”这个充满挑逗,不讲礼貌的陌生男人想要干什么?

他耸耸肩,环顾一番酒吧,说:“如果说已婚,我就不会请你跳舞。”

“我们没法跳舞,这里没有舞池。”

他又咧嘴笑了,“没有舞池?可恶。我们肯定不能破坏像提格雷这样一家格调高雅设备一流的酒吧的规矩,是吗?”他滑下吧椅,问都不问,就拉起她的手。

从来没有问都没问就敢碰她的手。

“来,这里有空地,也有音乐,还有像我这么个俊男,你还缺什么?”

确实有音乐袅袅升起,刚才她一点儿都没注意到。音乐来自那台老古董收音机,是侍应生把声音调高了。嘶哑、微弱的乐声从布满灰尘的音箱里飘出来,是伦巴的节奏。

“你的伦巴跳得怎么样?”他把她揽在怀里,问道。